

包一：

## 十一、中小企业证明

###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####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甘肃筑梦慈善公益中心
- 2.所属行业：社会工作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4人。

**测试结果：**微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3年4月26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包二：

## 十一、中小企业证明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（章）采购项目（包二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（章）采购项目（包二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公益服务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兰州市西固区思源公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2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.21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兰州市西固区思源公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日期：2023年04月27日

包三:



### 中小企业证明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 的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（室）采购项目（包三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（室）采购项目（包三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兰州爱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0 人，营业收入为 60.4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3.69825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兰州爱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日期：2023年4月26日

包四:

### 十一、中小企业证明

## 兰州新区中川园区经济发展局



### 证明

兰州新区新学道社会工作服务中心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52620160MJY5496259，现地址：甘肃省兰州新区孵化大厦437室。主营业务为：开展促进妇女、儿童青少年、老年人服务的公益项目；社会工作专业咨询与培训等相关领域服务；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。该中心为民办非企业单位，属中川园区辖区内小微企业。

兰州新区中川园区经济发展局

2023年4月18日



截图(Alt + A)

包五:

# 甘肃欣雨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文件

甘欣雨星(2023)字05号

## 中小企业证明

西固区民政局:

我单位在参加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  
(室)采购项目(包五)项目,项目编号:447000JH620104007,  
投标活动中系以中小企业身份参加,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关法律  
责任。

特此证明!

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:



甘肃欣雨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(公章)

2023年4月24日

包六: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(宣)采购项目(包六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(宣)采购项目(包六),属于服务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兰州市西固区爱如阳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0万元,资产总额为17.15万元,属于小微企业;

2.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(宣)采购项目(包六),属于服务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兰州市西固区爱如阳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0万元,资产总额为17.15万元,属于小微企业;

-----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兰州市西固区爱如阳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日期: 2023年11月22日



## 十一、中小企业证明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 (单位名称) 的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(室)采购项目(包七) (采购项目)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(室)采购项目(包七),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 兰州创理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0 人,营业收入为 65.6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8.61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兰州创理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日期:2022年 6月 27日

马克林

包八:



## 中小企业证明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 的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（室）采购项目（包八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兰州市西固区民政局社会工作服务站（室）采购项目（包八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兰州承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0人，营业收入为 60.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3.698252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兰州承融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日期：2023年4月26日